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一號九樓

聯 絡 人：郭馨怡

聯絡方式：02-23925077ext53

公會網址：<http://www.roccpa.org.tw>

受文者：全體會計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

發文字號：全聯會字第 112031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提升會計師及事務所個資防護能力」事宜，詳如附件，請 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為提升會計師及事務所個人資料保護意識及防護能力，請依照相關說明辦理，加強開設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相關課程，並請事務所評估建立個資保護及資訊安全措施。
- 二、茲檢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2年4月25日金管證審字第1120381828號函乙份併參。

正本：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全體會計師、本會非執業會員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理事長 黃奕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
18樓

承辦人：高小姐

電話：02-27747416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代表人黃奕睿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818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提升會計師及事務所個資防護能力，請依說明二辦理，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12年3月27日發法字第1122000551號函辦理。
- 二、因應近期多起個資外洩事件引發社會關注，為提升會計師個人資料保護意識及防護能力，請加強開設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相關課程，會計師參加相關課程得依會計師持續專業進修辦法規定列入每年最低進修時數。另請轉知各會計師事務所依業務規模及風險評估結果，建立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相關措施，評估取得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或資訊安全驗證之必要性。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代表人黃奕睿先生)

副本：